

内忧外困 中资行密议中间业务

□本报记者 谢晓冬

当 16 家中资银行的代表上周末齐聚北京,就中资银行的中间业务问题展开闭门研讨后,关于如何做大做好中资银行中间业务的答案看起来依然清晰又模糊。

“增强产品设计,加强服务类型,改善监管。这些其实都已经形成共识了。但想归想,做起来,总是感觉比较困难。”一位参与研讨的专家向记者感慨。本月 18 日-20 日,来自五大行、股份制银行和部分农村金融结构的有关部门代表参与了由中国银行业协会组织的这次研讨。

此间背景是外资行全面进入中国市场带来的冲击,以及中国银行多年来主要靠利差收入的现实。今年一季度各家上市银行的年报显示,尽管去年以来资本市场的向好,推动了商业银行业务和投资银行业务(如短期融资券承销、股权融资顾问)的发展,但为各家银行利润做出最大贡献的依然是存贷款业务。这一占比在各家银行中要普遍占到 80%-90%。

尤其是外资行在今年以来全面涉足人民币零售业务市场还是让中资行感到前所未有的压力。而在此前,外资银行在国际结算领域以及与之相关的贸易融资领域已经遭遇了外资行的强劲挑战。

“虽然说,外资行还不可能一下子抢占多少市场。但中资行必须居安思危,否则就会被客户抛弃。”中行公

司部一位人士向记者表示。中行是目前中国中间业务收入占比最高的银行,达到了 20%。但即便如此,与外资行 40%-50%的占比相比,仍显不足。

“有时候并非仅仅是银行的情性。”中行上述人士称。此前,利率保护普遍被认为是中资银行缺乏动力开发中间业务收入的重要原因。该人士表示,由于利差较大,银行的大客户往往以投放存款或接纳贷款业务,让中资银行放弃对与授信业务相关的中间业务收费。他们认为,“这理应是银行的配套服务。”

“其实在国外,很多支付环节,银行都是进行收费的。而且这一部分,在银行整个收入占比中并不低,但我们只能免费。这样中间业务收入占比就上不去。”北京银行个金部一位人士告诉记者。

障碍还来自于我们的分业经营体系。“在国外,公司金融往往与投资银行业务一并推进,打包营销。这样在发展公司金融的过程中,投资银行业务就获得了很大发展。而我们现在还不行。”上述中行人士称。他还表示,这还造成一个后果,就是客户并不认可银行提供的这些服务需要,认为银行提供咨询类服务是理所当然,从而造成营销的困难。

另外监管的偏谨慎,也是重要原因。一位大型银行的公司部人士向记者表示,由于审慎监管的取向,监管机构往往对四大行的业务创新限制较多,审批过程较慢。这使国有商业银行在创新活力方面不如股份

制银行。

而一位农村金融机构人士则向记者抱怨,向基金代销、银证转账这样的低技术含量业务不应该对农村金融机构限制的那么严,而尽快批准给他们。以使他们享受到资本市场快速发展的好处。“国外是没有禁止的,就是允许的,我们则是没有批准的,就是禁止的。”该人士说。

另外,许多中间业务收费的硬性规定,现在看起来已经过时,但它还像枷锁一样捆着开办这些业务的银行。“比如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不管多大金额,客户缴纳的保证金规模,一律定万分之五,这使银行在开办这项担保性质的业务时面临敞口风险。”上述农村金融机构人士说。

还有就是中资银行的社会责任。“我们总不能像外资行那样规定一个最低门槛吧。但你看我们代发工资能占据多少网点资源,又能获得多少回报。”上述大型银行人士向记者说。

知情人士透露,研讨梳理了中资银行开展中间业务的现状与存在的问题,但就解决之道仍未形成具体的思路。各与会代表只是普遍表示,中资银行应不断提高中间业务定价能力,加快业务创新,改进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

中国银行业协会也事后在其网站上表示,“将在维护银行定价自主权基础上,通过自律规范,加强与各界沟通,为商业银行大力发展中间业务创造良好的环境。”



花旗银行：国际汇款业务的机会和空间不断扩大

□本报记者 谢晓冬 袁媛

花旗银行全球转账汇款总监 Nancy Todor 昨日在 2007 年中国支付业国际峰会上表示,由于移民数量在全球范围内的迅速增加,为移民提供金融服务尤其是汇款服务正成为非常具备增值潜力的一项业务。随着汇款机会空间的不断扩大和增长,银行和非银行系统都可在这个价值链中起到更多作用。

她表示,移民增加正在给一些零售银行带来更大的机会。仅汇款一项,全球在 2005 年即达到了 2300 亿美元以上。其中汇入发展中国家的汇款量达到了 1670 亿美元,年增长率达到 10%。这些汇款大多来自美国、沙特阿拉伯和海湾地区以及英国等地。

在此背景下,Nancy Todor 说,一种正在全球出现的趋势是:在汇出国和汇入国的许多零售银行,正将全球汇款看作最具增值潜力的一项业务。不仅如此,由于针对这些移民,还具有销售其他产品和服务的巨大潜力,许多银行正在把移民锁定为他们的目标市场。

Nancy Todor 还分析了另一个促成该项业务具备良好发展前景的原因,那就是目前许多非政府组织和政府间组织正在鼓励为移民提供的金融服务从非正式渠道向正式渠道的转变,以保证跨国汇款能准确地从汇款人手中交到他们希望的接受人手中。

她表示,国际社会目前已专门针对汇款成立了专门的国际汇款服务工作组,以致力于更好地改善目前国际汇款的现状。

繁德收购联想 亚信金融服务部门收官

□本报记者 袁媛

全球领先的金融服务技术公司 Fidelity Information Services(繁德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繁德)昨日宣布,已完成收购联想亚信公司金融服务部门,将原联想亚信拥有的银行核心业务系统产品、队伍,以及主要客户纳入到繁德中国布局,实现了平滑过渡。

繁德此次收购将原联想亚信公司拥有的国内领先的银行核心业务系统产品 eCAS 加入繁德的产品线,与繁德原有的 Profile 一起构成其在 UNIX 平台上的两个核心业务系统产品。繁德将把原有核心业务系统产品 Profile 的先进功能整合到 eCAS 中,使整合后的产品适合国内大部分中小银行,以保护银行的投资,推动业务的发展,并提供全新的、和国际接轨的业务功能和业务模式,为银行以后选择国外核心业务系统提供平滑的过渡方案。同时繁德还将把 eCAS 产品的特点融合到 Profile 中,使 Profile 更具本地化特色。繁德表示,年底前会有一个中国版 Profile 面世。

城商行第一股仍在等“上会”通知



□本报记者 邹靓

近日有媒体称南京银行昨日向证监会上报新的上市材料,对此该行董办人士表示,“根本没有这回事,该报的材料早就已经报完了,现

在就只等上会通知了”。

某接近中信证券的银行业分析师透露,两个月前,中信证券就曾积极为南京银行上市准备,计划于 5 月完成上市进程。此后由于中信银行、交行 A 股发行争相上马,城商行第

一股上市日程随即推后。

事实上,南京银行筹备上市从 2003 年接受中信证券上市辅导算起已经整整 4 年。在筹备上市期间,该行成功实现跨区经营,在江苏泰州设立首家分行,并于今年年初获批入股日照市商业银行 1 亿股。

据悉,南京银行拟发 A 股 7 亿股,宁波银行拟发 4.5 亿股。根据《银行家》公布的 2006 年中国城市商业银行 50 强排名,两者分别排名第 5 名和第 15 名。上海理工大学中小银行研究中心主任朱耀明认为,城商行中的排头兵,就投资价值来说不一定输给已经上市的银行,“获准上市的城商行无疑将是银行股中的绩优股”。

据悉,南京银行和宁波银行都已向证监会递交过最新一季度的财务报告,程序上均等待上会通知。记者昨日致电两家商行,均未收到证监会有关上市的任何授意。

除上述两家商行之外,杭州市商业银行已向证监会提交初步材料,重庆商行也由 H 股发行改作 A 股。北京银行则在半个月前进入上市城歇期,目前是唯一一家实施 A+H 股上市计划的城市商业银行。

建行今起率先上调龙卡单日取款额至两万元

□本报记者 袁媛

记者从中国建设银行获悉,建行将于今日起调整龙卡借记卡在自动设备的每日取款限额,从目前的每卡每日 5000 元调整为 20000 元,凡持有龙卡理财卡、储蓄卡的客户,在建行包含 ATM、存取款一体机等自助设备和其他加入银联的自助设备上取款都可以获得同样取款额度。

5 月 20 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了《关于改进个人支付结算服务的通知》,对人民银行 1999 年制定的《银行卡业务管理办法》中部分规定进行调整,提高了自动柜员机取款交易上限,将借记卡在自动柜员机取款的交易上限由现行每卡每日累计 5000 元提高至 2 万元,允许各银行在 2 万元的限度内根据客户需要、服务能力和安全控制水平等因素,确定本行

每卡每日累计提现金额。据建行有关负责人介绍,建设银行充分方便客户,此次率先调整龙卡在 ATM 单日取款限额,将每日取现额度提高至人行规定的上限。而针对目前社会广泛关注的银行客户排队等候时间较长的问题,建行先后采取了包括加快推进网点建设和自助设备布放、网点业务流程改造等多项措施,有效缓解了客户在建设银行的排队问题。

加息“利多”银行理财

□本报记者 邹靓

在央行频繁运用货币手段调控市场的大背景下,消费者对加息的反应开始趋于理性。

上周五,央行宣布于 5 月 19 日起上调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其中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上调 0.27 个百分点。记者昨日从上海市多家银行了解到,相比今年 3 月加息后银行转存业务量剧增的情形,此次加息的市场反应趋于平稳。

工行上海分行人士表示,从加息三天来的情况看,转存的客户并不多。“个人业务柜台前的流量增多并不明显,反倒是理财柜台前办理银证业务和开通网上银行业务的客户增加很多。”据工行最新公布的统计数据,今年前 4 月,该行个人网银

客户迅速增多。银证转账增长了 20 倍,个人网上银行理财产品销售额达到 9.5 亿元。

建行上海分行人士亦表示,加息作为央行的货币手段之一,预期将以更频繁的出现。“因为是频繁小幅加息,消费者每次都进行转存并不合算。而事实上消费者也越来越习惯加息的长期趋势。”

业内人士指出,加息对消费者的影响将更多地体现在投资预期上,“各类人民币理财产品将受到消费者的欢迎”。

上海银监局在《2007 年一季度上海中外资银行个人理财业务报告》中亦披露,截至 2007 年 3 月末,上海共有 26 家中外资商业银行推出个人理财业务,个人理财产品余额 620.99 亿元,比年初增长 4.67%。

上海证券报诚聘新闻记者

1991 年 7 月 1 日创刊的《上海证券报》,是新中国第一张以提供权威证券专业资讯为主的全国性财经日报,是新华社的重点报刊,目前是中国内地最具影响力的财经报纸。因事业发展需要,本报近期面向全国招聘新闻记者,主要负责金融领域新闻报道。我们期待有志于财经新闻事业的您的加盟,与我们一起共同打造一份更专业、更权威的财经日报。

职位要求:

- 1、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热爱新闻工作,有一定的写作能力,能熟练使用英语;
- 2、两年及两年以上财经媒体或金融行业工作经验,具有金融专业知识,有良好的分析、判断能力,熟悉金融行业及国家相关政策,熟悉主要银行、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
- 3、具有较强的沟通能力及团队合作精神。

有意应聘者请于 2007 年 5 月 30 日前将个人简历、近期照片、代表作品及联系方式等邮寄:上海市浦东杨高南路 1100 号上海证券报社金融部收,邮编 200127;电子邮件至:lyf0420@sohu.com。请在信封右上角注明或在邮件标题上注明“应聘金融部”字样。

关于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

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你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显示,你公司 2004 年、2005 年、2006 年连续三年亏损。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亏损上市公司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实施办法(修订)》第五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1、14.1.5 条的规定,本所决定你公司股票自 2007 年 5 月 23 日起暂停上市。你公司应当在接到本决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报纸和网站上刊登《股票暂停上市公告》。你公司在股票暂停上市期间,应当继续履行有关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公司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关于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公告

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显示,该公司 2004 年、2005 年、2006 年连续三年亏损。根据《亏损上市公司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实施办法(修订)》第五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1、14.1.5 条的规定,本所决定该公司股票自 2007 年 5 月 23 日起暂停上市。公司在股票暂停上市期间,应当继续履行有关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公司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关于对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冯永明给予处分的公告

经查明,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冯永明存在以下违规行为:截至 2007 年 3 月 5 日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ST 光明”)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度异常,“S*ST 光明”于 2007 年 3 月 6 日刊登《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披露,公司没有任何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2007 年 3 月 16 日 S*ST 光明股票交易价格再次出现异常波动,3 月 19 日 S*ST 光明刊登相关公告披露,公司需对有关事项进行核实,申请股票停牌。3 月 20 日 S*ST 光明发布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显示,早在 2006 年 12 月 24 日控股股东光明集团就与伊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签订了《协议书》,光明集团建设安装有限公司持有的光明集团 36.9%股权确认为国有产权,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光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冯永明未将与其有关的、对 S*ST 光明股票交易价格可

产生较大影响的上述信息及告知 S*ST 光明,导致 S*ST 光明信息披露严重滞后,对市场产生了恶劣影响。光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冯永明的上述行为严重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 2.18 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 2 号——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信息披露》(以下简称“《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信息披露指引》”)第四条、第五条、第七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的规定。鉴于光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冯永明的上述违规行为和情节,根据《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本所作如下处分决定:一、对光明集团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二、对冯永明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对于光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冯永明的上述违规行为和本所给予的上述处分,本所将抄报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并将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向社会公布。本所重申: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一日